

证券代码：430665

证券简称：高衡力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广州市高衡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审议并生效：

聘任叶海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 2023 年 7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耿树淞先生的总经理，自 2023 年 7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陆贤诗女士的副总经理，自 2023 年 7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509,15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6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为配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完善内部治理架构，免去耿树淞现任总经理的职务，免去陆贤诗副总经理的职务，聘任叶海平为总经理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叶海平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3 年 10 月出生，毕业于广东省商业学校，中专学历，商贸旅游专业，1985/11/01—2002/10/02 任职于广东省商业厅省饮食服务公司经理部，贸易部副科长，科长。2003/04/28—2006/07/09 任职于广州南联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，2006/07/10—2017/09/15 任职于甘肃省高台凯捷食品机械制造

有限公司，法人，董事长，总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的任免有助公司的管理和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市高衡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高衡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7日